**版本号：GCZB2025-12-239-Q2025121900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服务类）**

**采购项目名称：数据治理升级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GCZB2025-12-239-Q**

**西北大学**

**陕西国创招标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12月19日**

**第一章 协商邀请**

**单一来源受邀供应商：**

陕西国创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西北大学委托，拟对数据治理升级服务采购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现邀请贵公司参加该项目的协商。

**一、采购项目编号：GCZB2025-12-239-Q**

**二、采购项目名称：数据治理升级服务采购项目**

**三、协商项目简介：**

西北大学数据治理升级服务采购项目，1项，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1（数据治理升级服务采购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注：①提供财务报告的，内容至少包括审计报告、附注。②提供资信证明的，必须提供资信证明全部页以及基本户信息（提供开户许可证或提供基本银行账户信息）。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代替资信证明。）；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含1月）以来任意时间段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 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应提供说明；成立不足一个月的提供将依法纳税的承诺书(格式自拟)。（注:①零报税的提供申报成功的凭证。②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段为准。）；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含1月）以来任意时间段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 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 相关文件证明；成立不足一个月的提供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书（格式自拟）。注：①通过代缴方式缴存的，需提供链条完整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至少包括代缴方的缴存凭证、供应商向代缴方用于缴存社保的银行转账单据。②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带有社保机构公章的缴存凭证；提供银行缴纳单据的，单据应显示社保缴存项（任一项）；

5、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供应商参与；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及说明；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谈判，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被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8、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说明：邀请参加该项目协商的供应商为采购人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采购一体化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六、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邀请书。

（二）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功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征集活动，不得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不足5个工作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方式、地点**

（一）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详见邀请书。

（二）响应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响应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响应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启。

**八、本次协商邀请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送邀请书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 西北大学**

地址： 陕西安市长安区郭杜教育科技产业区学府大道1号

邮编： 710100

联系人： 赵老师

联系电话： 029-88302595

**代理机构：陕西国创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一路5号正信大厦A座24楼

邮编： 710077

联系人： 任倩 任亚明 魏存刚

联系电话： 029-88899362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68936409、029-6893641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2.1供应商须知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最高限价详见第三章  采购包1：500,000.00元 供应商的包件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 （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最高限价如下：  采购包1：500,000.00元 供应商的包件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采购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
| 4 | 协商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10,0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国创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银行账号：129905629810401 |
| 5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6 | 履约保证金 （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合同签订前缴纳，缴纳金额为合同金额的5%；缴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保险 ；退还方式：服务期满验收合格后凭收据和验收单复印件无息退还。 转账账号：西北大学 611301015018001145006 交通银行太白路支行 转账金额到账后，可持银行回执到西北大学国有资产管理处换取收据。 待合同执行完毕、服务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单和缴款收据，合同履约保证金予以无息退还。如遇下列情况之一者，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作为对招标人的赔偿：（1）合同签订后不能按合同时限要求供货、服务或安装调试；（2）所供货物或服务不合格、与合同不符；（3）不能按合同履约；（4）货物、服务验收不合格。 |
| 7 | 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8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按照第六章强制、优先采购产品承诺函格式进行承诺，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3.本项目采购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无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可根据第六章强制、优先采购产品承诺函格式要求承诺提供经认证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
| 9 | 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成交服务费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规定下浮20%收取。 |
| 10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1 | 成交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
| 12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
| 13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4 |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
| 15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终止采购活动。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二、本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西北大学和陕西国创招标有限公司享有。对采购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审标准由采购人负责解释。除前述采购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国创招标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协商的采购人是西北大学。

二、“供应商”是指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获取采购文件，拟参加响应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国创招标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启”是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响应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已解密响应文件的开启工作。

五、“电子协商”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协商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采购文件**

**2.3.1采购文件的构成**

采购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响应的依据，同时也是协商的重要依据。采购文件用以阐明协商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协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本采购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协商邀请

（二）供应商须知

（三）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协商办法

（五）响应文件格式

（六）拟签订采购的合同文本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采购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2.3.2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本项目采取直接邀请方式邀请供应商，代理机构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告知所在系统中成功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供应商应依据更正后的采购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若供应商未按前述要求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响应文件**

**2.4.1响应文件的语言**

一、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协商小组在协商过程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协商小组将视其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响应货币**

本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若采用成交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响应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响应文件的组成**

一、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二、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响应文件格式**

一、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2.4.7响应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按协商小组的要求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提供最后报价，最终报价应是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供应商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响应处理。

三、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第四章要求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报价的，其响应无效。

**2.4.8响应文件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响应有效期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未明确响应有效期或者响应有效期小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响应有效期要求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

一、响应文件应当根据采购文件进行编制。供应商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

二、供应商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采购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采购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应按照响应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采购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采购文件，供应商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采购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采购文件进行响应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响应文件的提交**

一、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响应文件提交。

二、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不再接受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影响响应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响应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响应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响应文件。

**2.5.开启、资格审查、协商和成交**

**2.5.1开启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协商项目。网上开启的开始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拟邀请参加本项目协商的供应商未成功提交或未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不予开启，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

二、开启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响应文件（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符合响应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响应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四、开启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供应商响应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供应商名称、响应文件解密情况、协商报价进行展示。

开启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供应商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启，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启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启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四章。

**2.5.4协商**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五章。

**2.5.5成交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协商小组确认成交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二、成交通知书是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成交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成交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成交供应商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4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5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根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

**2.6.6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协商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具有下列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二、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三、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协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四、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五、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六、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七、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八、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九、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条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国创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国创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国创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采购文件回执函）。

接收质疑函方式：书面形式。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协商过程、成交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项目概况**

西北大学数据治理升级服务采购项目，1项，主要包括：治理体系优化服务、数据底层重构服务、数据治理优化服务等。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5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50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数据治理升级服务采购项目 | 1.00 | 500,000.00 | 项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2.2服务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数据治理升级服务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  1、治理体系优化服务  充分参考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模型相关规定，将现有的统一数据治理平台、统一数据开放平台等归集为一个整体，以多视角的形式提供便捷一体化数据管理服务。在不同数据分层上提供引导式开发逻辑和考核标准，充分考虑参与数据治理的业务系统厂商、业务部门相关人员、信息化单位人员、数据治理厂商及学校领导、普通师生在数据治理体系中的角色定位，通过在线的标准化开发和数据治理引导式工作台的形式，以更人性化、符合自然语言逻辑的方式，大幅提升数据治理的标准化程度，大幅降低数据治理学习门槛和操作难度。  2、数据底层重构服务  为数据中台提供完整的底层数据处理服务，包括流批一体数据集成、用于湖仓建设的分布式数据湖仓、用于流式数据传输的Kafka集群等。同时提供分布式、高容错、高稳定的结构化、半结构化、 非结构化的数据存储体系，提供完整的大数据Hadoop生态等技术组件，便于扩展数据存储、计算、 调度、共享等延伸需求。从业务层面上进行数据分层存储重构，将学校的数据后台分为数据源层、贴 源层数据湖(ODS)、数据仓库标准层(DWD),配合历史数据存储的扩充，构成数据实体存储的标准架构方案。  3、数据治理优化服务  重构数据资产管理中心，以数据集成为起点，融合数据治理、开放及数据资产运营的全生命周期 管理服务，以落地场景视角为出发点，为数据管理与资产运营角色提供专有化工具服务，同时在数据 可“管”与可“用”的基础上构建一套更加切实落地的中台化数据运营体系，围绕数据的“存、管、 服、用”展开具体服务的建设。主要包括：  3.1数据资源开发服务  面向学校信息中心管理人员及数据建设实施人员，按照数据分层架构，提供在线的业务数据源识别管理、数据批量入湖管理、数据标准集成管理服务。  3.2数据资源管理服务  面向学校信息中心管理人员及数据建设实施人员，按照数据中台能力划分，提供元数据管理、标准管理、数据管理、历史管理、质量管理、数据安全、数据开放、数据监控等服务。  3.3数据资源运营服务  面向数据管理人员、全校业务部门、院系、各类校园应用建设厂商、甚至广大师生提供在线数据资产目录编制管理、数据资产管理、数据门户(数据资产展示、数据资产申请/审核、数据调研/认领 /仲裁/质量管理)等服务。  **二、采购标的需实现的目标：**  以数据治理升级为抓手，逐步完善提升数据集成能力、安全管理能力、数据治理及开放能力，提升数据的标准化、规范化程度。数据治理升级服务将以国家相关标准、数据治理成熟度模型、相关法律法规为准则，实现如下目标：  1.规范化治理：加强数据治理工作的规范化和自动化水平  解决以往数据治理依赖人工操作，有较大的随意性和不确定性的问题，以数据治理升级为抓手，建立健全、充分落实一数一源管理规范，充分补充数据资源类型，通过技术升级加强数据共享时效性，参照数据管理成熟度模型国家标准，建立起符合学校自身规范的数据治理制度和平台，动态提升数据资源质量。  2.智能化治理：降低治理实施成本，提升智能化手段  解决传统数据治理过程中需要大量耗费人工进行数据识别、数据对标、数据映射的问题，纳入更多数据治理智能化手段，提升“智治”水平，实现智能化数据识别、转义、分析、挖掘，从数据实施层面降低实施人员压力，从而将更多的精力投入到核心数据监管、质量提升层面上来。  3.安全治理：加强数据安全管理能力和水平  补充原有数据治理平台缺少的动态安全治理能力，充分参考《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密码法》及《数据安全能力成熟度模型》和《个人信息安全规范》的相关规定，以数据为核心，重点围绕数据生命周期，从组织建设、制度流程、技术工具等方面，实现校级数据的安全治理和功能建设。  4.提升数据应用支撑效能：流批一体提升数据同步与计算效率  补充原有数据治理平台缺失的流式数据集成、数据实时同步能力，解决如学生缴费、一卡通流水实时监测等高时效场景下的数据实时同步问题。基于流批一体数据集成引擎，构建实时数据同步、秒级准实时数据计算平台，实现数据应用的快速响应，打破传统数据集成引擎计算的延迟壁垒，重构数据计算架构，以更高时效、实时更新的方式为师生用户提供高效数据服务。 |
| 2 |  | 三、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治理体系优化服务  (1)针对接入的数据库数量、数据集成接口数量、接入API源数量、接入消息接口数量、接入日志数据源数量均不得有任何限制。  (2)能够基于数据标准开发体系提供详细的数据治理实施方案，包括：各类数据识别方式、各种数据类型的数据入湖(含实时数据入湖)方式、标准化数据入仓(含自动化数据入仓)的方式、原有数据中心迁移等过程的详细实施操作过程。  (3)为了管理部门能够准确掌握数据治理进程，需提供数据治理整体进度看板：能够以类项目真实的实施视角，按照如系统部署、数据调研、数据实时入湖及进度、数据标准建设、数据对标情况、 质量检测情况、数据应用模型构建等项目实施内容的进展情况。能够详细展示各数据分层(数据源层、贴源层、标准层)的建设明细，供应商提供详细的软件截图及功能描述。  (4)应能够支持平台数据集成开发的最大并发任务数、批任务并发数、单任务排队数设置，当 调度任务达到最大并发任务数时数据集成任务应能够自动排队。  (5)为了提高数据治理效率，需支持智能化一键治理的功能，通过选择数据源，能够一键治理实现数据实施过程各个环节自动运行，治理内容包含标准建设、质量排查等。  （二）数据底层重构服务  (一)整体要求  满足大数据一体化数据治理需求，具有对海量数据全生命周期的分布式存储、计算、检索、开发 的能力，能够满足多源异构数据的高效检索、快速分析的业务需求；  能够提供大数据底座整体技术架构图，需要详细描述各架构分层的技术特点；  提供整体底座建设的整体规划思路，并以高度归纳凝练的方式，描述大数据底座方案核心特性；  （二）大数据底座管理中心要求  大数据管理中心能够基于国产化硬件设备、芯片和操作系统进行部署，满足湖仓一体化数据治理需求，具体包含：  1、需内置不低于 20 个分布式大数据组件，提供在线安装部署和自动化运维能力，如 HDFS 分布式大数据存储、ZooKeeper 分布式协调系统、Kafka 分布式发布订阅消息系统、Hive 离线数据仓库、Flink 实时计算引擎、HBase 分布式列式数据存储、Ranger 权限控制框架、ElasticSearch 高性能搜索引擎、Grafana 监控分析套件、Doris 分析数据库、YARN 分布式资源调度与管理平台、Spark 分布式计算系统等等，支持组件不同版本的在线管控。  2、提供不少于8个大数据组件在线集群安装、配置过程。  3、支持集群主机的在线管理，支持在线查看主机状态、主机名、IP 地址、内存及磁盘使用情况、平均负载情况、机架及 CPU 架构情况以及主机角色。支持主机标签、机架分配、Agent 设置。  4、支持在线安装主机，安装过程自动完成主机环境校验、Agent 分发等设置，支持批量添加新的主机。  5、支持在线查看和编辑主机告警指标，告警指标支持告警指标表达式、告警阈值、级别、通知人员、告警策略及处理建议等设置。  6、支持实时湖仓集群配置管理，包含主机、数据库和应用新增、维护和删除。支持主机运行性能告警策略设置，包含主机磁盘使用、内存使用和CPU使用阈值设置。支持数据库运行状态告警策略设置，包含数据库连接数、磁盘存储上限阈值设置。支持应用连接状态告警策略设置。支持主机、数据库、应用告警消息接收人自定义设置。  7、提供实时湖仓集群预警消息展示，包含批流引擎、湖仓一体、文件存储、消息队列、指标引擎、搜索引擎、调度引擎、API服务告警消息接收和查看。  8、支持实时湖仓数据库、服务、资源运行状态的实时监控，包含数据库集群、批流服务、搜索引擎、Kafaka、API服务、Minlo集群、调度引擎、指标引擎的运行状态和主机资源磁盘存储、资源内存使用、CPU使用、I/O读写等性能的监控。  9、支持数据库状态实时监测，包含数据库锁表异常和会话异常分析监测。支持对异常情况进行解锁或终止。  10、支持文件存储情况监测，包含BUCKETS存储桶、存储对象、存储服务、存储驱动、存储容量扩展和存储网络特性的监测。支持文件数据使用量增长情况、对象大小分布情况、API数据接收率和发送率实时监测。  （三）数据标准分层规划要求  1、详述数据分层建设理论，至少包含数据贴源层、标准层。  2、提供数据标准分层整体架构，重点描述数据底层分层架构与数据中台的逻辑关系。  （四）分布式关系数据库技术要求  1、提供全文 / 空间 / 时空 / 时序等数据引擎，支持高效的全文检索、空间检索以及时序检索。  2、支持关系型数据、JSON、XML 等数据的存储，支持 NoSQL 数据库的外部数据包装器，实现 NoSQL+SQL 的有机整合。  3、具备并行分布式查询引擎进行快速分析查询，支持列式存储来压缩分区。兼容 SQL:2016，SQL:2011，SQL:2008，SQL:2006，SQL:2003，SQL:1999 以及 SQL-92 标准。  4、支持 OLTP+OLAP 并存（HTAP）模式，支持 PL/pgSQL 存储过程语言、复杂 SQL 并行查询能力。  5、支持自定义备份策略，可按备份集、时间点克隆实例，通过克隆实例恢复到任意时间点，找回误删数据。  6、支持并行计算，能够利用高性能查询优化器自动根据 SQL 代价启动并行计算。能够覆盖表扫描、索引扫描、SQL 过滤、JOIN、分区表、聚合等复杂查询。  7、支持 Imgsmlr (图像相似)、cube (高维向量)、Smlar (文本相似)、Pase (高维向量模块) 等插件，满足图像识别、人脸识别等场景需求。  8、支持 ltree (树模块)、varbitx (位图模块)、pg\_roaringbitmap (高级位图模块) 等插件，满足用户画像、实时推荐等场景需求。  9、投标人需提供分布式数据库相关软件著作权。  （五）分布式非结构化（对象型）数据库技术要求  1、对象存储支持 Java、Python 或 Go 等语言的 sdk 支持。  2、提供可视化对象数据存储管理平台，支持以下能力：  (1)对象数据盘点：支持按时间过滤盘看板；支持查看对象数据桶(Bucket)及对象(OBJCT) 指标、服务(SERVERS)在线指标、驱动(DRIVES)在线指标、容量(CAPACITY)指标、网络(NETWORK) 指标等，并支持以时间维度查看存储趋势分析、对象存储大小分配(OBJECT SIZE DISTRIBUTION)分 布情况分析、节点内存使用趋势分析、节点CPU使用趋势分析等。  (2)桶及对象管理：支持以列表形式查看已建桶详情(名称、空间使用、对象数、创建时间等); 支持查看桶内对象列表，并支持对象数据对外共享、下载、新增(上传)、删除操作；支持桶标签设 置、桶对象复制规则设置、生命周期规则设置、访问权限规则设置等。  （六）数据集成引擎要求  1、支持各类数据集成组件的管理功能，包括app(独立应用类组件)、source(源端数据读取 相关组件)、processor(数据加工处理类组件)、sink(目标端写入组件)、task(数据处理组合  任务)类组件的统一管理；支持查看组件名称、类型、版本以及URI信息。能够下钻查看每个组件 的详细信息包括组件基本属性，组件高级属性等。  2、提供完善的流批一体化(流式数据处理、批量数据处理)的数据处理引擎，能够统一管理数据采集、调度、处理任务，实现实时、批量、计算作业能力。  3、支持流处理任务和批处理任务的分类展示，其中流式任务支持查看任务详情、运行数据统计， 如表更新数、处理总行数、更新总行数、新增总行数、删除总行数、表结构更新个数以及最后一次更新时间。  4、支持数据集成过程的高容错性，能够兼容数据源端各类结构变化(DDL)的情况，能够不停服自动调整并集成，降低数据源端的结构变更所引起的故障率。  5、引擎应内置各类包括jdbc、spark、sys1og、time(时序数据)、shel¹、mongodb、http、jupyter、kafka、datax等数据处理技术。  6、为了能够满足未来数据集成场景不断增长和变化的数据源类型，流批一体引擎应该具备较强的可扩展性，支持用户自定义开发数据集成组件，支持从http地址导入组件、从属性文件导入组件。  7、支持以图形化界面的方式查看流处理任务的编排情况，包括源端组件，目标端组件等信息，支持集成任务版本回滚。  8、数据集成落地能力要求：  具备实时无延迟数据实时同步的真实落地案例。  具备秒级准实时同步的真实落地案例。  三、数据治理优化服务  基于大数据底座能够为学校提供实时、全面、稳定、功能强大的全域数据资源开发、管理和运营能力。高效打通数据孤岛，精细化管控数据资源、不断提升数据质量，促进学校数据共享、开放生态的建设。  （一）数据资源开发服务  提供面向学校多源异构业务数据(含业务系统数据、线下数据、非结构化数据)提供数据开发能力，提供各类数据源注册、源端数据盘点识别、数据集成入湖(贴源层)、入仓(标准层)、数据计算、数据集成编排开发和数据挖掘算法开发服务。  1、标准化集成开发模块功能要求  提供一套标准的数据集成过程开发软件，用来规范化实施过程，实现标准的数据治理方法论落地，规避由于实施人员的主观因素造成的开发过程不规范问题。具体要求如下：  （1）业务数据源接入  1）支持数据库源、API 源、日志源、文件源、非结构化数据源、物联设备等至少 6 种方式在线可视化连接配置，能够在线进行对接管理，需详细描述六种数据源的对接参数项；  2）支持各类主流数据库及国产化数据库类型，包含：oracle、mysq1、sq1server、postgreSQL、华为高斯、人大金仓、达梦、南大通用、DB2、阿里、腾讯、浪潮开务、sybase、mongoDB、HIVE、hbase、 ES、TGDB、impala等；  3）支持根据云知识库及智能语义化匹配等手段，自动完成数据源相关元数据识别工作；  4）支持对数据资源识别情况的 KPI 量化考核，通过各种量化指标如主键识别率、表中文注释、代码表识别率等，自动评估数据资源开发过程的标准化程度；  5）支持 API 数据类型的多层结构解析，完成API数据的主子表拆分，可动态定位返回参数的数据坐标，并可对返回数据的嵌套关系进行子表数据的解析；  6）支持文件对象的上传并存储至平台文件服务器，支持对文件数据进行遍历解析；  7）支持半结构化文件例如 Excel 文件的集成，支持表格数据批量入库。在特殊情况下能够通过批注解析等操作，支持单元格数据按照字符拆分成多字段自动入库采集；  8）具备通过可视化配置的方式，实现半结构化及非结构化数据集成的能力，具体包括 API 数据源在线接入能力，实现 post、get、delete、put、options 的 API 接口请求方式，实现 Basic、Token的 API 接口认证方式，实现文件数据集成，实现 file、hdfs、ftp、sftp、http、s3、webdav 协议的文件数据集成对接，实现 text、json、yaml、xml、csv、avro、orc、parquet、excel 的主流文件类型读取。  9）支持数据源的复制移动、批量启停等操作。  （2）实时数据湖（贴源层）开发集成  1）由于业务源头数据库存在数据缓存、延迟落库的情况，需要支持业务源数据的时间戳补偿机制，保障数据同步完整，同时当源端无时间戳字段时，中台能够自动补充时间戳；  2）数据集成过程应能够实现主键自动补齐、数据大小写忽略、时区设置、数据库时区设置、数据批处理数量设置、批处理线程数设置、任务运行内存设置、数据结构自动同步设置、大表分片、区间全量、熔断设置功能，能够实现使用 JSON、XML、TXT 格式扩展源端和目标端相关集成控制扩展；  3）支持代码数据的智能对标（根据资源识别自动形成对标精准化设置）、检测、差异转码，需提供产品截图证明；  4）支持将业务代码数据一键设置作为校标，简化数据标准建设过程；  5）支持业务数据在线转标，提供业务数据和标准数据拖拽连线转换一键智能映射。  6）支持数据同步过程中的断点续传，支持在增量数据同步过程中，如果关闭数据库服务，在数据库服务重启后，任务能够自动从最后一次成功处理的位置继续同步后续数据。  7）支持增量模式的区间全量集成，即在增量模式下，根据集成场景的需要能够手动设置某个数据区间进行采集。  8）为了能够提升贴源层明细数据的查询效率，在数据集成过程中能够自动实现大表数据分片存储。  9）数据同步过程应能够支持并兼容数据源结构变化同步，包括新增表、新增字段、删除字段、非主键字段修改名称、修改类型后，应能够实现目标数据库自动调整修复。  （3）标准层开发集成  能够按照学校代码标准和数据资源目录标准，建立数据标准层结构；  能够设置数仓元数据安全等级，包括公开、受限、隐私、涉密等级别。  能够对数据汇聚和开发任务进行定时调度，应能够设置分钟级和秒级精确度。  数据进入标准层的过程，能够提供数据清洗、数据连接、数据过滤、数据去重、数据转换等常用数据治理组件。其中：  数据清洗组件能够支持自定义 SQL、多表连接、多表合并、数据去重、数据过滤、数据转换等功能；  数据连接组件能够支持多表关联设置；  数据合并组件支持输出字段列、合并列自定义设置；  数据过滤组件支持各类常用数据过滤条件设置；  数据去重组件支持字段值保留或者去除的设置；  数据转换组件支持代码差异一键纠正、一键转换的能力，并预置常用转换规则和通过代码方式二次开发转换规则。  数据熔断组件支持数据拦截、数据置空下发、数据停更拦截条件自定义设置；  支持标准数据集成日志的生成和查看。  支持实时监测数据模型属性（字段属性）变更，提供变动差异分析，支持根据差异情况自动生成模型同步的 SQL 脚本，支持一键修复差异（包括字段新增、删除、更改等变化）。  提供复合流集成任务能力，可将集成方案一致的多个流任务放置于同一个线程执行，有效地优化资源，降低流任务对服务器资源占用，提供集成任务的稳定性。  2、通用集成工具要求  在标准开发流程工具基础上，需要为我校提供一整套相对独立的集成工具，用以辅助日常数据开发，解决数据点到点数据集成、计算等需求。  （1）自定义 ETL 工具  1）支持用户对任意分层数据进行ETL任务开发；  2）支持实时流（无延迟实时同步）、高频轮询（秒级数据同步）、低频调度（分钟及以上级数据同步）三种集成能力；  3）ETL 组件：组件库至少包含：SQL 查询组件（支持模板化 SQL）、数据连接组件、数据合并组件、数据过滤组件、数据去重组件、数据转换组件、数据映射组件（支持自动映射组件扩展）、文件映射组件、kafka 组件、http 组件、文件存储组件、代码对标组件、质量检测组件、脱敏加密组件、历史归档组件、消息预警组件，同时能够支持嵌入第三方引擎或脚本语言组件（spark、flink、sqoop、python、shell 等）；  4）支持增量数据同步、全量数据同步两种数据同步模式；特殊场景下能够支持读取、写入的最大等待时间设置，避免因特殊情况造成的系统阻塞；  5）增量数据同步模式至少支持时间戳、自增字段、时间戳加字段三种模式配置；时间戳模式下支持时间戳格式配置、时间补偿机制配置、初始时间位置设置；自增字段模式支持初始自增位置配置；  6）自定义ETL能够支持各种类型数据源之间的双向同步，包括：数据库到数据库集成、非结构化到文件集成、非结构化到数据库集成、文本到 API 集成、API 到 API 集成、文本到消息集成、数据库到消息集成、消息到数据库集成、API 到消息集成、日志到消息集成、数据库到 API 集成、消息到消息集成等多种场景模式；  （2）实时集成模块  1）为专门解决时效性要求较高的同步场景，需支持独立的、可自由编排的实时流集成模块，实现各类点对点、自定义的数据实时同步；  2）支持数据库源、API 源、日志源、文件源、非结构化数据源之间的双向实时同步；  3）支持 CDC 实时流、轮询实时流两种实时数据源。  4）支持在实时集成过程中对数据进行清洗转换，转换组件包含数据连接、数据合并、数据过滤、数据去重、数据转换、聚合分组、数据计算、数据输出等；  5）支持图形化编排实时流集成、脚本开发实时集成，以及命令终端实时集成，需提供截图证明。  6）计算组件支持对字段进行在线聚合计算；  7）支持在同一个集成任务中拖拽多个不同数据库中的多张表进行关联、转换，关联后的数据能够实时集成至目标端。  （3）批量集成  1) 支持创建批量集成任务，实现多个（不限数量）数据表一次性同步至目标数据库；  2) 批量集成支持多个不同数据库中的数据表，一次性创建集成任务并同步至目标数据库；  3) 支持批量集成过程的选项配置，包括不同数据库中字段类型的转换、源端数据过滤等；  4) 创建批量任务时能够支持表和字段的批量重命名。  5) 批量同步支持实时集成、高频轮询及批处理三种同步频率，支持全量、增量两种模式实现批量同步。  （4）离线采集  1) 支持以离线采集任务的方式将线下业务办理过程中产生的 Excel、CSV 文件导入至数据中心；  2) 支持在创建采集任务过程，编写任务名称、注意事项等信息；  3) 支持离线采集任务的样式设计：单表或多行表格类型配置、字段显示与否与可编辑与否配置；多行表格支持数据操作配置（新增、更新、删除）；支持采集时间设置、开启采集提醒设置、采集人员范围设置等；支持采集任务二维码输出，方便采集人员采集数据。  4）支持多个部门对同一个表格进行数据维护，对各部门的数据操作权限进行隔离。在同一表格中，同一部门下的多个用户可共同查看、维护本部门维护的数据，但不允许查看和操作归属其他部门的数据。  5）支持离线文件采集，支持审批后入库与免审入库两种模式；  6）离线文件导入时，支持全量导入（删除后新增）、仅新增、仅更新三种数据批量导入方式，更加精准的记录离线数据的变化情况。在数据导入前需要支持相关管理设置，如：代码字段名称是否转码、遇到某条数据导入失败时是否继续执行或终止回滚等；  7）支持自动识别数据是否具有大字段，当有大字段时能够在线上传导入文件填充至大字段，文件类型不限；  3、数据开发  1）支持在线编辑 SQL 脚本，支持自定义函数、SQL 任务、存储过程、视图等在线创建、执行、编辑。  2）支持在线编辑 shell 脚本，构建 shell 任务，辅助数据集成。  3）支持在线编辑 python 脚本，自定义构建 python 任务，辅助数据集成。  4）SQL、shell、python 开发编辑器支持语法高亮、在线调试、历史执行情况查询。  5）所有开发完成的脚本任务，均能够在数据集成过程中作为集成组件自动展示，集成任务中可以自由引用脚本任务。  4、算法模型开发  1）提供在线可视化算法拖拽式编排子系统，能够以可视化拖拽方式，进行挖掘场景算法的编排构建；  2）在线可视化算法拖拽式编排子系统需预置大量算法原子组件，至少包含：数据源、数据预处理（含缺失值处理、错误值处理、重复值处理、类型转换、数据过滤、异常检测、聚合、拆分等）、特征工程（特征编码、特征生成、归一化、标准化、主成份分析、卡方特征、重要性、特征选择）、统计分析（全表统计、相关性分析等）、机器学习（向量机、随机森林、决策树、逻辑回归、回归、预测等）、采样（随机采样、加权采样等）；  3）在线可视化算法拖拽式编排子系统支持编排画布放大缩小、全屏、鼠标拖拽等功能；  4）在线可视化算法拖拽式编排子系统支持任意节点执行，删除、查看执行结果及日志等操作；  5）在线可视化算法拖拽式编排子系统支持算法调度配置；  6）支持对算法的基本管理：删除、添加、编辑、执行状态查看、启用控制、最近执行时间查看、手动执行等；  7) 支持组件的二次开发管理，用户可自定义开发新组建；  8）提供算法组件二次开发的 IDE 工作界面，二次开发工作台应内置在平台内，无需再跳转其他工作界面，无需额外下载依赖包等操作。  9) 算法二次开发工作台支持 Python、R、Julia 等算法开发语言，支持语法高亮和在线调试。  10）投标方以三种或三种以上与学校业务场景相关的数据挖掘算法示例；  11）中台内置算法开发，应能够支持包括 Python 语言、Ruby 语言、C 语言、C++语言、Go 语言、Java 语言、Javascript 语言在线开发调试，提供回归、聚类、文本分析、离群值分析、方差、偏度、时间序列预测算法。  5、物联设备集成  1）支持将多种设备、系统和数据整合到数据中台进行集中管理和实时监控，可实现数据采集入库、集中存储、质量治理、安全加密和共享交互；  2）支持TCP、SSL、WS、WSS多种安全协议接入；  3）支持对设备网络组件配置、接入网关状态、设备状态进行实时检测，保证设备可用性；  4）支持对不同来源、格式数据进行解析处理，将分散、异构数据整合为一致且可用的数据集，为后续数据使用提供保障。  6、任务管理  支持任一层级的集成任务列表概览，至少包含任务流向、执行计划、开始结束时间、日志查看、任务分析（数据流向拓扑，数据明细、成功失败状态等）、数据对账、手动执行操作、删除任务、编辑维护任务、下线提醒等；  支持可视化拖拽方式对已建设集成任务进行组合编排；  支持常用组件，如代码转标、质量检测、脱敏加密、历史归档、消息预警等；  支持第三方脚本组件拖拽并设置，必须包含Flink、Python、Sqoop、Shell、Jupyter等组件；  支持并行串行分支任务处理；  支持不小于20个节点的任务编排功能，需以实际案例详细描述任务场景及系统截图，并提供第三方实际使用客户的盖章证明材料。  7、运行监控  （1）支持任务趋势分析，标注任务量核心指标状态趋势，能够以基准线、控制线标注任务指标线，趋势分析中要结合CPU、内存运行负荷展开分析，需提供真实系统截图证明；  （2）列表形式展示最近一周集成任务的执行统计，包括：集成任务平均执行时长排行、数据表平均读取量排行、集成任务平均读取量排行、数据表平均写入量排行、集成任务平均写入量排行等。需提供真实系统截图证明；  8、其他开发赋能工具  （1）sql翻译工具  为解决异构数据库迁移等潜在需求，平台需支持sql转义组件能力，能够实现复杂SQL自动解析，在不同数据库之间实现一键转义，完成异构数据库数据的平滑迁移。  1）支持Oracle、PostgreSQL、MySQL、SQL Server、IBM DB2、达梦、高斯、人大金仓等十余种主流数据库复杂SQL语法精准解析，可识别SQL语句中各个组成部分，包括表名、字段名、关键字、函数、条件表达式、嵌套查询等；  2）支持SQL语句自动转义能力，可自动将源端数据库SQL语句转换为目标数据库SQL语句，提供转换语义检查和SQL语句优化能力，确保转换后SQL语句逻辑正确性和执行效率，保证SQL语句在目标数据库中正确执行；  3）支持不同数据库SQL方言差异处理，如特定的函数名称、数据类型、日期格式等，通过规则映射方式实现SQL方言的转换；  4）支持SQL语句翻译结果对比，通过高亮比对方式展示语句差异，快速定位问题、验证翻译结果，省去繁琐的对标转标工作。  （2）文档解析  1）支持业务系统数据库字典表（word、pdf）在线自动转换生成格式化Excel数据的功能；  2）文件转换支持表格标准模式、表格自由模式、表单批量模式三种转换形式：  表格标准模式，支持word文件直接生成标准准数据识别调研Excel文件；  表格自由模式，支持在word中自定义批注信息，生成自定义表头的Excel文件；  表单批量模式，支持上传内涵多个同格式的word文件压缩包，将文件中的数据合并、自动转换为标准列表格式的Excel数据，例如，支持高校往年所有教职工年度考核表（复杂的中国式报表）批量转换到一个标准结构的Excel文件中，转换过程无需人员参与，提升数据采集能力和效率；  3）支持word数据字典自动生成数据DDL结构；  4）提供转换过程日志信息展示，便于记录转换过程信息；  （3）数据比对  1）能够通过界面设置实，通过选择源头表和目标比对表的方式，创建数据比对任务；  2）数据比对任务支持在线查看报告、下载报告；  3）数据报告包括数据别比对情况（包括仅在源端存在的列、仅在目标端存在的列），数据行比对情况（包括数据行数差异、仅在源端表中的数据和仅在目标端表中的数据），数据值比对情况（包括同一主键数据在源端和目标端表中的差异，例如：值差异、精度差异、字段类型差异等）；  （4）OCR图文识别  1）支持基于OCR技术的辅助数据录入能力，提供从图片或剪贴板数据中监测并识别字符功能，提供文字变形、倾斜、多字体、多字号等复杂场景下的文字检测识别功能；  2）支持识别结果导出，包含PDF、WORD、TXT等格式；  3）支持对识别过程中错误字符及文本阈值进行精准设置，支持错误字符处理方式设置，可辅助精细化图文识别工作。  （5）知识库查询  提供内容广泛、数据丰富的云端数据知识库（包含数据字段的定义、类型、取值范围基本信息和数据逻辑关系、业务规则、数据流动、关联等深层内容），作为业务数据字典查询的辅助性工具。  （6）数据水印提取  支持从带有水印的数据中，精准、高效地提取出隐藏的水印信息，可用于版权保护、数据溯源、安全审计等方面，确保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安全性以及可追溯性。  （7）系统迁移比对  系统迁移比对工具可用于辅助业务系统迁移，支持对源系统与目标系统的数据表、字段、数据量等多维度进行精准比对，快速找出差异，清晰呈现迁移前后的模型变化情况，助力用户高效识别问题。支持源系统和目标系统的一键迁移，提供集成任务的自动化迁移，可有效降低迁移风险，提升迁移效率，保障系统迁移顺利、稳定地完成。  （8）数据全链路查询  教据全链路查询功能是基于数据血缘图谱提供对教据全生命周期进行全链路分析，精准定位数据缺失问题，可提升教据治理效率有效保障数据的完整性和一致性。支持查询任务的设置，包含查询节点库、查询表、查询字段的设置。提供工具共享能力，可将特定查询任务共享给业务部门进行数据查询。  （二）数据资源管理服务  1、整体要求  数据治理管理所涉及的元数据管理、标准管理、数据管理、历史管理、数据安全、质量管理、监控中心、数据开放等模块必须为一体化平台，不接受多个子系统拼凑。  2、服务要求  （1）元数据管理  1）支持批量数据库反向捕获元数据，自动反向业务数据库中表及字段的中文注释信息，且在业务数据库数据元素不健全的情况，即无法获取完整元数据信息的时候，厂商中台系统可依据自带的知识库体系（各类相关数据字典文档）对元数据信息进行中文语义的优化识别 。  2）支持元数据调度式采集。  3）支持批量Excel文件导入、手动采集等数据模型线上管理、字段管理。  4）支持元数据标签库的自定义建设，可对表、字段批量打标签。  5）支持元数据地图查询，可按组织机构目录查看全校元数据资源情况。支持数据明细下钻，可查看每个数据源拓扑图。  6）支持按照全业务域和实体数据库审计，统计各个元数据信息，如业务数据资源统计分析、业务元数据分类统计分析、业务元数据注释率排名、数据标准资源统计分析、主题应用资源统计分析等。  （2）数据标准管理  1）需预置国家教育部参照标准，并辅助学校编制执行的信息标准体系：基于国家标准、教育部标准、行业标准，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编制和完善各项信息标准，给出信息分类编码规格说明书，建设形成一套符合学校自身信息化建设需要的管理信息化标准体系。  2）支持数据标准、代码标准的日常在线管理，提供新增、维护、拆分、合并、变更、启停用等作业方式，支持批量化导入、导出操作。提供执行标准一键采用参照标准能力，可选择版本进行批量初始化导入。提供标准建设分析能力，可按指定标签对比采标标准和执行标准差异，快速了解目标建设情况。  3）支持代码标准与业务标准的差异纠偏，可根据资源识别自动完成智能对标配置，同时提供在线勾选、一键智能映射配置操作。  4）支持代码标准与业务标准差异捕获，提供在线对比结果查询、差异信息的统计分析、拖拽拉线转标、下载差异明细以及转码方式说明。  5）支持代码标准与业务库非标准字段转标，提供现在勾选、一键智能映射、拖拽拉线转码等操作。  6）支持标准版本管理。  7）支持数据元素标准管理能力。  8）支持数据确权中的数据预分配、数据认领流程管理，实现部门、业务信息员、信息中心多级审批流程。  9）支持数据标准、代码标准表、字段列、数据行级别按业务源、部门、人员多维度权责管理。  10）支持数据认领结果与权责的动态转换。  （4）数据管理  1）支持主数据管理能力，包含主数据目录管理、主数据全文检索、主数据创建、版本管理、备份、血缘查看；  2）支持全域数据全文检索、高级检索；  3）支持照片、文档数据等的批量采集，通过离线数据导入、导出操作完成数据采集，支持指定格式数据文件，包括Excel、PDF、图片ZIP压缩包等，并提供PDF、图片大字段的附件数据预览。  4）支持标准资源简报、主数据报告输出。  （5）数据历史管理  1）支持完整历史数据切片留存和备份，确保历史数据的完整性和及时性。  2）支持数据生命周期链，按天为颗粒度进行自动化数据切片链，具备充分自动化修复能力，能够在断电、网络异常等非正常情况下出现备份中断的历史“时间链”。  3）支持历史数据黑名单和白名单两种归档机制，实现对历史归档数据的掌控配置。  4）支持数据归档备份调度策略管理，提供备份任务执行的日志信息生成和查询，对非正常情况下备份失败的数据进行日志查询。  5）支持监控全业务域数据范畴的活跃性，量化展示业务吞吐量；提供近一周、半个月、一个月、两个月、三个月、半年、一年、两年等任意时间周期内的数据变动情况统计报表、以及围绕数据动态时间轴事件。  （6）数据质量管理  1）平台必须预置常用的质量规则模板，包括但不限于：空值检测、重复检测、不在代码表检测、日期格式检测、证件号格式检查、数值范围检测、全角半角检测、长度不合规检测等，并提供可扩展的自定义规则模板管理能力。  2）支持自定义质量检测项管理与配置，提供新增、修改、删除等维护扩充功能，可对数据进行业务检测项配置。  3）支持质量规则模板、数据项检测规则的批量导入、导出迁移操作。  4）支持业务源头一键全库规则设置，实现业务库质量自扫描。  5）支持全面的数据质量自动化检测，可按业务生成质量分析看板、明细清单，提供在线统计、明细下钻、以及报告下载。  6）支持按业务库与标准库质量评估等级和得分，可自动生成全面的质量画像、五维分析和质量趋势跟踪。支持数据质量绩效统计分析，可根据选择时间范围查看、导出数据质量修正情况。  7）支持对质量问题数据进行自定义实时拦截下发的治理规则设置，控制脏数据流入业务，如“行不共享”、“单元格不共享”、“单元格数据置空共享”。  8）支持对质量问题数据进行治理任务创建，可设置指定整改部门、整改人员对问题数据进行处理。  9）支持对接数据应用，在线接收数据质量反馈、数据纠正消息，可进行线上诊断和消息推送治理作业流程，提供统计和报告输出下载。  10）支持面向任何第三方提供质量反馈接口，保障数据治理体系的完全开放化和全校覆盖化。  11）支持质量标签管理。  12）支持按场景自定义报告输出。  （7）数据安全管理  1）支持数据AES、SM2、SM4加密交换功能，能够实现数据加解密；支持数据日期类型、 INT类型等非字符串类型字段的数据加解密；支持数据传输通道加密功能(SSL)。  2）平台需预置常用的数据脱敏算法，为数据脱敏配置提供使用，包括但不限于手机号脱敏、身份证件号脱敏、姓氏脱敏、名字仿真等，且具备自定义灵活扩展数据安全加密、水印等安全算法规则。  3）平台支持正则、算法、枚举等识别类型，预置身份证号、军官证号、手机、地理位置、邮箱、护照识别等不低于30种敏感数据识别规则，建立识别规则库。  4）支持密钥管理系统来实现自动加密，可使用唯一的对象密钥加密每个对象，该对象密钥由KMS管理的主密钥保护，实现数据库落库数据加密解密。  5）可通过界面配置的方式，实现基于国密算法（SM2、SM4）的数据加解密集成。  6）支持数据分级管理，能够自定义分级；支持基于敏感数据标签的自动数据分级。  7）分类定级应支持基于敏感数据识别规则，对目标数据进行自动化打标及安全分级，实现数据自动分类定级。  8）支持数据资产梳理、数据分类定级目录报批。  9）支持数据异动及行为分析、预警、风险标识、追踪。  10）提供API接口调用风险识别和管理能力，支持风险识别标签自定义设置，提供请求头、请求体、请求参数、URL、请求方法5中标签类别的设置，提供正则匹配、包含指定内容、未包含指定内容、等于指定内容4种识别规则表达式配置。  11）支持API接口调用风险识别规则自定义配置，支持风险识别IP和应用白名单设置。  12）支持API接口调用风险任务发布和处置。  13）支持API接口调用风险预警管理，可及时通知管理人员进行风险处理，保障接口安全。  14）提供数据仿真能力，帮助中台识别在的安全漏洞和风险。如数据泄露、非法访问等，确保数据在实际传输、存储、治理等环节中的安全性和系统稳定性。支持字段级仿真任务设置。支持加密转换、字符替换、位置调换、插入字符、随机字符串、固定字符串内置仿真规则设置，同时提供自定义仿真规则设置能力。  15）应能够遮盖脱敏，包括保留前 n 后 m 字符、保留指定区间；应能够勾选使用哈希算法(MD5、SHA1、HA256、SHA512、HMAC、SM3)和加密脱敏(AES、SM4)，应能够勾选使用国产 SM2、SM3 和 SM4加密算法；应能够实现仿真脱敏，支持替换指定位置字符、指定位置调换、指定位置插入字符、随机字符串、固定字符串、数值加减乘除运算、随机数、日期前移后移指定天数、随机日期、时间前移后移指定秒数、随机时间规则。  （8）数据开放管理  1）支持API调用规则限制的自定义，提供API安全限制功能，如API接口的访问控制列表、访问次数、限制访问IP地址白名单、调用频率、调用时间区间、调用有效期等的自定义，可设置调用超限预警。支持向数据库视图申请进行授权账号密码、使用有效期、连接客户端的IP控制。支持审批者对申请数据的范围进行数据过滤设置。支持管理者选择部分字段进行授权、加密、审批通过或拒绝等操作，审批结果可在线查看。  2）支持API接口、在线查询、文件下载、视图开放、数据订阅（含ETL推送/实时推送）等不少于5种类型服务构建。  3）支持数据服务灵活配置，可在线进行图形界面单表编排可视化配置、多表拖拽连线方式构建数据开放服务，支持从可视化模式转为高级SQL模式构建服务，可灵活定义筛选字段进行封装数据接口；支持识别代码字段代码值转中文名，以及动态入参，支持数据过滤条件自定义，可根据业务需求对数据服务设置开放审批条件。  4）支持数据服务申请审批流程自定义设置，提供无限级可视化编排申请流程的条件分支、审批节点、抄送节点，任一审批节点可面向指定人员、指定部门、指定群组、动态申请部门、动态数据权责进行多部门联合审批设置，提供会签、或签的审批机制。  5）支持第三方API的注册，包含Restful、WSDL两种方式的API接入，使得API通过统一的中台总线管理，保持原有接口的内容、格式输出，实现统一的鉴权管控；  6）支持第三方API的二次编排封装管理，提供可视化和代码2种编排模式，可对API进行Token认证封装、输出参数格式调整、网络请求（Http请求、Post请求、Get请求、自定义验证）设置、数据库操作（数据查询、jdbc组件、数据写入、自定义查询）设置等业务编排改造操作，形成新的API进行开放使用。   7）支持非结构化文件对象的开放授权。  （9）数据监控  1）提供集成任务数据自动对账能力。  2）提供集成任务调度监控功能，能够根据调度方式、调度周期展示任务信息，包含实时流任务监控、低频调度任务监控；支持通过面积图展示实时流任务密集度，方便任务执行周期调整（如横向时间轴展示低频调度任务条、任务密级度）；支持高密集度任务执行周期更改，防止因多任务执行消耗集成引擎内存而导致任务配额超限失败；支持任务卡片信息查看；支持任务执行时长预估，提供任务挂起预警提示，提前预知任务执行状态，减少任务失败可能性。  3）提供数据库状态监测功能，能够根据不同数据库类型分页展示数据库状态监测列表；支持数据库状态监测详情查看，包含数据库名称、数据库类型、IP地址或域名、端口、存储情况等。  4）支持服务器监控列表展示，包含主机的运行状态、告警、CPU、存储、内存、IO读写等；支持主机详情查看，包含主机基本信息、状态展示、启停历史清单。  5）支持集成监测项配置，能够设置集成任务挂起阈值设置（系统自带默认值，可手动更改）；支持全部、异常、挂起、数据更新异常集成任务告警设置；支持告警消息接收人设置，支持指定消息接收人、数据提供处负责人、数据接收处负责人设置。  6）支持数据中台相关数据库的监测项配置：能够进行数据库锁表、慢SQL分析，能够提供中台相关待监测数据库的增、删、改、查，能够提供数据库告警设置功能，可定义是否开启告警，开启后可设置数据库连接数阈值、磁盘存储下限值、异常告警是否开启；支持告警消息接收人设置。  7）支持数据中台相关主机监测项设置：提供主机告警设置功能，可定义是否开启告警，开启后可设置主机存储、CPU、内存阈值、异常告警是否开启；支持告警消息接收人设置。  8）支持数据血缘分析，提供数据外部关联关系的图形化展现，动态展现数据集成的实际流向及来龙去脉，血缘图需定位字段级血缘信息展示。  9）支持图形化数据追踪溯源，可进行字段级别的数据流出、流入路径，以及数据视图的真实来源解析。  10）支持异常任务分析、挂起任务分析。  11)支持任务依赖关系及先后调度时间的监控提醒。  12）支持API集群监控，可检测主机状态、系统指标、CPU、内存、磁盘、网络等情况，及时识别和保护集群健康、性能和安全性等潜在问题。  （10）人员数据治理  1）支持人员多重身份类型标签在线管理，提供人员自动化识别能力。  2）支持统一身份治理规则灵活设置，系统根据设定的治理规则可对身份管理进行检测，快速、高效定位人员信息质量问题。  3）提供企业微信通讯录一键同步能力。  （三）数据资源运营服务  1、整体要求  支持数据开放目录的自定义设置，可维护多套目录，按主题分类进行多层级目录创建。数据资产可按需进行合并、拆分等数据资源结构定义，并挂载到数据资产目录下。数据资产与数据开放市场集市可以进行关联，可对数据资产灵活进行展示发布授权。支持开放市场的数据集市灵活定义、配置，并挂载到数据市场目录下。  支持至少预置4种数据门户风格可供用户选择，并支持自定义风格配置、自定义首页布局。  能够提供英文版数据门户，支持用户在数据门户使用过程中英双语自主切换，需提供真实系统截图证明材料。  2、服务要求  （1）运营管理  1）支持数据资产、开放市场目录自定义，可维护多套目录，按主题分类进行多层级目录创建，包含新增、删除、修改、启停用操作。  2）支持数据资产灵活配置，可对全业务域数据进行多表字段合并、单表字段拆分等按需数据资源结构定义，并挂载到数据资产目录下。  3）支持数据资产与数据开放市场集市进行关联，并可对数据资产灵活进行展示发布授权。   4）支持开放市场的数据集市灵活定义、配置，并挂载到数据市场目录下。  （2）门户布局管理  1）支持数据门户首页的自定义配置，可根据实际业务需求自由组合个性化内容，构建专有工作门户；  2）提供55+个性化组件，支持不同组件属性自定义设置；  3）支持多样性门户定义，可根据不同用户角色授权不同首页。  （3）数据门户  1）支持数据治理成果、资产概况展示，提供按不同目录维度进行数据资源统计的功能，提供数据资产开放、申请及调用情况、采标情况的统计，可提供热门资产排名统计等。  2）自动关联中台对于资产的管理权责、业务来源、安全定级、引用国标等标准，实现按主题、部门权责、业务来源、安全等级、国家标准的资产分类统计。  3）支持按资产点赞量、浏览量、更新时间进行数据资产排序检索。  4）支持信息标准公示网查询，包含数据标准、代码标准，提供标准编号、引用国标编号、字段数、公开类型、提供方式、提供状态、标准说明、字段列表、字段类型长度、代码内容等信息查阅。  5）资产目录支持多种开放类型的卡片标签，可一站式批量申请使用，使得数据开发者能够快速获取数据，并进入数据审批流程，包含：API接口、在线查询、文件下载、视图直连、数据订阅。  6）支持数据资产明细查询，如数据基本信息、资产所属分类、资产责任部门、资产来源部门、资产来源系统、数据来源方式、共享等级、申请使用次数、查询次数、反馈数量、数据字段信息、数据明细、数据血缘、数据质量、互动反馈等。  7）支持审批通过的数据查询权限者进行数据资产的在线明细数据查询、下载。  8）支持与数据安全水印设置的联动效应，被设置水印包含的数据展示明细加入水印。  9）支持按自定义的开放市场目录进行数据集市的展示、检索；提供申请状态、开放类型、数据支撑来源等过过滤条件的查询能力。  10）支持对开放的数据进行查询预览，详细如开放数据的名称、描述、开放技术种类，开放的接口入参、出参（字段）、业务参数示例、业务返回示例以及调用的说明文档等。  11）支持开发者在线发起开放数据的申请，可根据当前开发数据支持的开放类型进行“API接口、在线查询、文件下载、视图直连、数据订阅”多类型一站式申请。  12）支持以校级资产、部门资产两种视角查看资产目录清单、资产分析。  13）支持全量化数据检索能力，可根据关键字进行业务元数据、主数据、非结构化数据等所有建设范畴内的内容信息匹配检索。  （4）工作台  1）支持面向部门及校级管理审批者的数据申请在线审批管理，包含API接口审批、文件下载审批、在线查询审批、视图直连审批、数据订阅审批在内的多种数据申请查询和在线审批。  2）支持审批限制规则的自定义，提供安全限制功能，如数据调用的访问控制列表、访问次数、限制访问的IP地址白名单、调用频率、调用时间区间、调用有效期等的自定义，可设置调用超限预警。支持向数据库视图申请进行授权账号密码、使用有效期、连接客户端的IP控制。支持审批者按照字段级别选择字段授权、加密、对申请数据的范围进行数据过滤设置、审批通过或拒绝，审批结果可在线查看。  3）支持管理者对申请进行回收权限或者修改授权，进行授权终止或授权矫正控制；申请者对于拒绝或终止授权的数据可重新发起申请流程。  4）支持面向申请者的数据申请在线管理，包含API接口申请、文件下载申请、在线查询申请、视图直连申请数据订阅申请在内的多种数据申请查询。提供已申请的所有接口审批流程跟踪查询、撤销申请管理能力；申请者对于已撤销的数据可重新发起申请流程。  5）支持面向审批者、申请者在线接口审批流程节点的流转状态流程图查询。  6）提供开放接口数据血缘查看和数据反馈互动。  7）提供应用转交功能，可将当前用户所属应用一键转交其他人员，方便应用后期维护，且不影响接口使用。  8）支持业务数据在线调研任务接收，并完成线上资源调研识别表格登记工作。  9）支持数据权责认领任务的接收以及流程流转，一级认领员可在线完善字段级认领或仲裁反馈，二级审批者可接收一级认领任务提交后流转，进行线上审批或仲裁反馈，审批通过可与管理平台权责进行实时同步，审批拒绝可退回一级认领员重新认领。  10）支持数据质量治理任务的接收以及处理，可获取质量文档清单、质量数据明细，并在线维护、跟踪处理进度，完成治理任务。  11）提供按审批、任务的状态进行事项统计，支持申请审批者、任务处理者按待办事项的状态进行过滤。  12）支持数据预约，可以让用户在线提交开放市场所不存在的数据资产申请。  13）支持部门资产的管理，查看部门资产整体分析报告、质量报告、共享报告  14）提供下行数据库转交功能，可将当前用户管理的数据库一键转交其他人员，方便后期维护。  四、性能及稳定性要求  （1）实现在同一张原表存在多类型字段，且字段类型包含BLOB、CLOB等大字段情况下的实时数据同步，时间延迟不超过1秒。  （2）数据开放共享：在数据总量为2000万时，2000用户并发时平均获取数据时间小于0.5秒；3000用户并发时平均获取数据时间小于0.8秒。  （3）数据采集：在数据库表写入总数据量为 2000 万的数据耗时小于 30 秒。  （4）数据资源门户申请管理：开放接口、数据查询、文件下载、视图直连、数据订阅申请管理支持不低于1000 用户并发查询，平均响应时间小于0.3 秒，事务成功率 100%。  五、国产化适配要求  从信息安全角度出发，系统建设应满足自主可控要求，能够在国产CPU、操作系统、数据库等信创环境上平稳运行，需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提供2份及以上国产芯片（如龙芯、鲲鹏、飞腾等）的兼容认证证书；  提供2份及以上国产操作系统（如麒麟、统信、欧拉等）的兼容认证证书；  提供2份及以上国产数据库（如达梦、腾讯、人大金仓、海量数据等）的兼容认证证书。  六、质保期和服务期要求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后1年，质保期内包含版本升级。运维期:自验收合格后3年。 |
| 3 |  | **四、其他要求：**  1.售后响应时效：响应时效：即时响应（包括电话响应）；电话响应无法解决24小时内到达现场。修复时间12小时内解决；如12小时内无法修复，应提供相应解决方案。 |

**3.2.3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1：

/

**3.2.4设施设备要求**

采购包1：

/

**3.3商务要求**

**3.3.1服务期限**

采购包1：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80天。

**3.3.2服务地点**

采购包1：

西北大学长安校区网络和数据中心

**3.3.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一次付清

**3.3.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生效后，待服务期满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3.3.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功能完整性：确认治理体系优化、数据底层重构、数据治理优化三大服务模块全部按技术规格完成部署，各项功能运行正常。 性能达标：验证数据实时同步延迟≤1秒、并发响应时间等关键性能指标达到设计要求。 安全合规：确保系统完成国产化环境适配，数据加密、分级分类等安全功能符合国家标准。 文档交付：接收完整的技术文档、运维手册及培训资料。 稳定性验证：系统通过7×24小时连续运行测试，故障修复时间符合服务承诺。

**3.3.6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根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

**3.4其他要求**

采购包1：

注：供应商需要在线提交所有通过电子化交易平台实施的政府采购项目的响应文件，同时，线下提交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壹份（U盘壹份标明供应商名称，随正本密封）。若电子响应文件与纸质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电子响应文件为准。

**第四章 资格审查**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响应函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
| 2 | 财务状况报告 | 供应商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注：①提供财务报告的，内容至少包括审计报告、附注。②提供资信证明的，必须提供资信证明全部页以及基本户信息（提供开户许可证或提供基本银行账户信息）。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代替资信证明。）；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
| 3 | 税收缴纳证明 | 提供2025年1月（含1月）以来任意时间段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 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应提供说明；成立不足一个月的提供将依法纳税的承诺书(格式自拟)。（注:①零报税的提供申报成功的凭证。②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段为准。）；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
| 4 |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提供2025年1月（含1月）以来任意时间段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 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 相关文件证明；成立不足一个月的提供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书（格式自拟）。注：①通过代缴方式缴存的，需提供链条完整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至少包括代缴方的缴存凭证、供应商向代缴方用于缴存社保的银行转账单据。②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带有社保机构公章的缴存凭证；提供银行缴纳单据的，单据应显示社保缴存项（任一项）；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
| 5 | 书面声明 |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供应商参与； | 近三年无重大违法.docx |
| 6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及说明；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docx |
| 7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谈判，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被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docx |
| 8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无 | | | |

**第五章 协商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办法。

二、协商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协商事务由采购人和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协商小组负责。

三、本项目采取电子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协商小组成员和供应商应当按照本采购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审活动。

四、评审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供应商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审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5.2协商程序**

**5.2.1协商小组**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组建协商小组，协商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组成。本项目协商小组成员人数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行确定，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协商小组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协商程序、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等是否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起草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2.2熟悉和理解采购文件和停止评审**

一、协商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采购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采购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办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二、本采购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协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一）采购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采购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采购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采购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采购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六）采购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七）采购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协商小组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协商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协商小组不应当停止评审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3符合性审查**

协商小组依据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采购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协商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采购文件规定。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投标文件 | 响应函 |
| 2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上传说明材料，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响应函 |
| 3 | 不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无效情形 |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投标文件 | 响应文件封面 响应函 |
| 4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响应文件有效期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 响应文件封面 响应函 |
| 5 | 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 （1）第一次谈判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2）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3）第一次谈判报价未超出采购预算或谈判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 标的清单 报价表 |
| 6 | 技术服务要求 |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货物、工程或服务要求。 | 谈判要求及技术参数响应偏差表.docx 服务方案 |
| 7 | 合同条款响应 | 有完全理解并接受磋商文件合同基本条款要求的描述。 | 商务应答表 |

**5.2.4协商**

一、协商会议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协商会议由代理机构在线主持，供应商代表在线参加。

二、协商小组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与邀请参加协商的供应商进行协商，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及时参与在线协商。供应商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等候大厅（找到对应项目），与协商小组进行在线协商、提交协商承诺函，承诺函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协商结束前，供应商应随时关注系统提示，及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响应协商小组发出的协商邀请，签章并确认提交成功。未在规定时间内回复将不能提交，视为供应商自行放弃该轮协商，其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三、协商小组负责与供应商（邀请参加单一来源采购的供应商为资格条件符合采购人要求的合格供应商）就第三章“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七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等方面进行协商确定成交价格。

四、协商过程中，供应商可以根据协商情况变更其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以澄清函形式在线提交协商小组。澄清函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否则无效。

五、提交协商承诺函、评审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协商小组成员使用证书进行签名后生效，供应商通过证书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协商小组成员可以线下签署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5.2.5最后报价**

一、协商结束后，协商小组可以根据协商情况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协商小组开启报价后，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通过“等候大厅”进行报价并签章后提交。

二、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提交报价或未按要求进行报价的，视为无效响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标准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协商小组应当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三、供应商未按协商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其退出协商。

四、最后报价一旦提交后，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

五、最后报价为有效报价应符合下列条件：

（一）供应商所提供的最后报价是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二）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三）供应商的最后报价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

（四）最后报价唯一，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六、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供应商澄清，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报价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二）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三）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最后报价经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最后报价无效。

七、供应商最后报价无效的，本次采购活动终止，并发布终止公告。

**5.2.6解释、澄清、说明的有关问题**

一、协商过程中，协商小组认为采购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采购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供应商权益的以有利于供应商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协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代理机构宣布协商结束前，供应商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消息提示，及时响应协商小组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供应商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四、协商小组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2.7编写协商报告**

协商小组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审情况，生成协商情况记录。

协商情况记录是协商小组根据全体成员签字的原始协商记录和协商结果编写的报告。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要求，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应当编写协商情况记录，主要内容包括：

（一）依据本办法第三十八条进行公示的，公示情况说明；

（二）协商日期和地点，采购人员名单；

（三）供应商提供的采购标的成本、同类项目合同价格以及相关专利、专有技术等情况说明；

（四）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商定情况。

协商情况记录应当由采购全体人员签字认可。对记录有异议的采购人员，应当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采购人员拒绝在记录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

依据本办法第四十三条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评审委员会成员复核、确认各自评审意见，汇总形成评审结果，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规定进行核对。复核、核对发现存在财政部规定应当修改评审结果的情形，评审委员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进行处理；复核、核对无误后，评审委员会按规定编写、签署评审报告。

**5.2.8争议处理规则**

在协商过程中少数服从多数原则，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采购文件规定。有不同意见的协商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采购文件规定的，应当在协商情况记录中予以反映。

**5.2.9终止采购活动情形**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协商小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使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四、无法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或者无法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5.2.10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

二、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四、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5.2.11协商小组成员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2.12协商纪律**

协商小组成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响应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报价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服务方案

详见附件：近三年无重大违法.docx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docx

详见附件：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docx

详见附件：谈判要求及技术参数响应偏差表.docx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docx